

##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重大资产重组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同意，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生物，证券代码：000504）已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起停牌。2016 年 6 月 27 日，公司确定上述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5），公司股票转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2016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具体方案详见 8 月 31 日披露的《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同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暂不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6）。

2016 年 9 月 5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 1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交易相关各方及各中介机构积极准备回复工作，对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9 月 14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延期提交〈重组问询函回复〉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74）。

目前，公司已向深交所提交了上述问询函的回复，并已通过深交所审核，相关公告于 9 月 22 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经申请并经深交所同意，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开市起复牌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有权的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能否获得上述批准以及获得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21 日